

锡林郭勒供电公司2023年第一批生产中小修

(车辆维修) 服务采购项目

询比采购公告

一、采购条件

方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受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锡林郭勒供电分公司物资供应处的委托,对“锡林郭勒供电公司2023年第一批生产中小修(车辆维修)服务采购项目”进行询比采购,项目资金已落实。依据《国有企业采购操作规范》、《国有企业采购操作规范》释义以及国家相应的法律法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欢迎符合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竞标。

二、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项目名称:锡林郭勒供电公司2023年第一批生产中小修(车辆维修)服务采购项目

2、项目编号:FZ2023-XDWZ-XB-020

3、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4、采购内容:

序号	采购内容	服务类型	单位	数量	采购控制总价(元)	分包方案
1	锡林郭勒供电公司2023年第一批生产中小修服务(黄旗应急电源车、太旗应急电源车日常保养、乌拉盖供电分公司应急电源车维保、东乌应急电源车保养、阿旗供电分公司发电车维护保养、苏左发电车维护保养、多伦发电机组和发电车维护保养小修、二连发电车维护保养、正蓝旗分公司发电车上装设备保养维护、西乌旗供电分公司500KW应急电源车维护保养)	车辆维保	项	1	1096580.00	第一包
2	西乌旗供电分公司举升车上装保养、箱变车上装保养、试验车上装保养、12吨随车吊上装保养	车辆维保	项	1	114120.00	第二包

	合计	1210700.00	
--	----	------------	--

5、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服务地点：锡林郭勒盟

7、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 2 个标包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通用资格要求

(1) 供应商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且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竞标。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 具有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且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如有信息变更，需有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说明；

(4) 供应商具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能力；

(5) 供应商及法定代表人近三年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显示无行贿犯罪记录；

(6) 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7)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8) 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公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截止到最新所有名单）；

(9) 供应商(含代理产品制造商)未因发生过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质量事故及重大合同纠纷被上级部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报/披露取消投标资格，并且目前不处于处罚期内。按照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投标人不良行为处理的通知》的规定，未列入最新发布不良投标人名单。

(10)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专用资格要求

第一标段：

(1) 供应商须提供柴油发电机组生产厂家的维修的授权。

(2) 供应商须提供至少一份近三年(2020年5月-至今)同类服务业绩。注:同类服务业绩是指应急电源车发电机组的维修保养服务(业绩证明材料以①合同;②对应中标通知书;③发票,①②或①③同时提供为准)。

第二标段:

供应商须提供至少一份近三年(2020年5月-至今)同类服务业绩。注:同类服务业绩是指应举升车、箱变车、试验车、12吨随车吊任意一项维修保养服务(业绩证明材料以①合同;②对应中标通知书;③发票,①②或①③同时提供为准)。

四、报名及询比采购文件的获取:

1、采购文件售价: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报名成功后免费下载

2、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在投标报名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公司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先进行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然后在招标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采购交易平台(蒙电电子商务系统)办理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始投标报名。

3、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和下载采购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05月30日至2023年06月02日下午17:00,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impc.e-bidding.org)在线报名和下载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1)具体流程为:登录投标管家→查看采购信息→我要报名【请务必按要求填写对应信息,并上传资料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应同时提供专票信息→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平台联系电话:400-0666060/400-0809508(周一~周五9:00-17:00)。

(2)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的企业需要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点击首页扫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4、报名所需资料

需提供下列资料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如资料不全,拒绝接收)

(1)供应商信息表(详见公告附件2);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公告附件3);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有效的营业执照);

(4)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说明;

(5)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相关证明资料;

(6)响应真实性承诺书(详见公告附件4);

(7)供应商通用资格要求中的证明材料;

(8)供应商专用资格要求中的证明材料(提供专用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必要时需提供网页查询真伪截图及网址链接);

注:A、上述要求要求是对供应商的基本要求,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规定,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或资信材料。

B、如发现存在虚假资料,采购单位有权取消其竞标/中标资格,由此造成的后果由竞标/中标单位自负,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C、以上所有资料的扫描件必须逐页加盖单位公章。如发现提供报名资料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将取消其报名资格。

D、如本次采购产品是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标准规定应具有有效生产许可证、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3C认证)的,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属于《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要求完成自我评价的,需提供“自我声明”扫描件。

E、报名资料如无法查真,需由供应商提供有效查询路径,在报名阶段,对供应商的资质、业绩等资格要求进行严格的真实性核查;经核实存在资格证明材料造假或信息不实的,采购人将按照公司《物资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处罚。

5、报名方式

报名只采取网上报名方式(按照各个标包分别上传报名资料)。供应商提供的询价报名资料需按照公告要求顺序排列,并加盖公章后整体扫描为pdf格式上传,不接收.doc、图片格式的报名资料,未按照要求提交的报名资料一律退回。

以上所提供的资料均需上传至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在下载采购文件前,须将报名文件上传至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进行报名审核。审核资料时间与报名时间相同,逾期未做资料审核,为无效报名。

6、为保证供应商能够顺利的报名成功,请供应商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尽早上传报名资料,如因供应商上传报名资料上传不及时,造成因资料审核未通过,导致的报名不成功,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五、资格审查方式

本次采购采取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评审委员会统一进行资格审查，详见采购文件。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提供的资料不全或不合格的，均不能通过资格后审，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六、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1. 电子响应文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将不予接收。

2. 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登录【中招互连】APP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供应商使用A手机号码对响应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需要使用A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

七、截标及询比时间：

响应文件上传时间：2023年05月30日~2023年06月05日上午9时00分

响应截止时间：2023年06月05日上午9时00分

商务技术经济开标时间：2023年06月05日上午9时00分

商务技术经济解密时间：2023年06月05日上午9时00分-9时30分

开标地点：内蒙古锡林浩特市赛汉路荣华苑7号楼商铺7-01室

八、解密方式：

远程解密：供应商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通过登录【中招互连】APP进行响应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手机提前30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远程协商：供应商不需到达评审现场，专家通过远程与各供应商进行视频协商。详见《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首页操作手册及采购文件。

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系统沟通联系解决(400-080-9508，周一~周五9:00-17:00)，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九、询比采购费用：

(1) 代理服务费：为保证采购工作的顺利进行，由中标单位缴纳代理服务费，收取办法，按内工建协【2022】34号文件取费规定的相关采购费率计算，计算基数为：中标总价*0.92

(2) 平台使用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每标段每家投标人需（在购买询比文件后，上传投标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投标服务费。

1) 公开招标项目中电子交易平台收取的电子投标服务费调整为400元/标段；

2) 非招标采购项目中电子交易平台收取的电子投标服务费调整为300元/标段；

十、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impc.e-bidding.org)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锡林郭勒供电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地址：锡林浩特市锡林大街东段

联系人：徐玲超

联系电话：0479-8296337



采购代理机构：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内蒙古锡林浩特市赛汉路荣华苑7号楼商铺7-01室

联系人：赵磊、仲桂燕 赵磊

联系电话：0479-8289588、15004791165

E-mail: 727795372@qq.com

